

关于征集校园安全教育和警示案例宣传片的 通知

校内各部门:

为进一步筑牢校园安全防线，推进校园安全意识入脑入心，提升校园安全宣传教育水平，充实安全教育内容，丰富安全教育形式。根据教育厅办公室发布的《关于开展全区校园安全教育和警示案例宣传片征集活动的通知》，现面向校内各部门征集校园安全教育和警示案例宣传片，遴选推荐优秀作品参加全区征集活动。

一、征集时间

即日起至2023年5月20日前。

二、征集内容

围绕校园安全教育和警示案例，主要征集预防校园欺凌、预防溺水、预防诈骗、青少年禁毒、交通安全、消防安全、心理健康等方面的微电影、微视频、警示案例和相关文案、脚本。作品应紧扣时代特征、地域特色、各学段学生特点，具有示范作用和推广价值。

三、作品要求

(一) 微电影类作品：分辨率1920*1080，格式为MPEG或MP4，码率不低于20M，微电影原则上片长15-20分钟，要求主题突出，有故事情节，演员表演生动，拍摄画面清晰连贯，录音清晰，字幕与声音搭配得当。视频片尾注明制作者单位、姓名、职务等。

(二) 微视频类作品：分辨率1920*1080，格式为MPEG或MP4，码率不低于20M，要求主题突出，可以通过公益宣

传片、记录片等形式，以轻松诙谐的方式传达校园安全知识，内容充实具体，生动感人，给人以启迪并与主题契合。视频片尾注明制作者单位、姓名、职务等。

（三）警示案例和相关文案、脚本：安全教育警示案例和微电影、微视频文案、脚本或课本剧剧本，以轻松诙谐的方式传达校园安全知识，观点正确，逻辑清晰，内容充实具体。一般包括案例简介、案例分析、思路举措、经验启示等，总篇幅不超过 2000 字。注明制作者单位、姓名、职务等。

四、征集程序

（一）审核推荐

各院系至少推荐微电影、微视频、警示案例和相关文案、脚本等五类作品中的 1 个。

（二）专家审核

学校组织力量对各院系推荐作品进行审核，遴选优秀作品参加全区的征集活动。

（三）区赛作品评选计划

最终评出一、二、三等奖和优秀组织奖。微电影类作品设一等奖 2 件、二等奖 4 件、三等奖 6 件；微视频类作品设一等奖 2 件、二等奖 4 件、三等奖 6 件；警示案例和相关文案、脚本设一等奖 2 件、二等奖 4 件、三等奖 6 件。优秀组织单位奖设优秀组织单位奖 6 个、优秀组织者奖 6 名。以上获奖均由自治区教育厅向获奖优秀作品主创人员颁发荣誉证书。

五、注意事项

（一）作品必须为本单位或本人原创。

(二) 作品必须无违反国家法律法规的内容，严禁抄袭(发现抄袭作品，将直接取消参赛资格)，作者对引用借鉴部分版权负责。主办方不承担包括因肖像权、名誉权、隐私权、著作权、商标权等纠纷而产生的法律责任。如出现上述纠纷，主办单位保留取消其参赛资格及追回奖项的权利。

(三) 只接受参赛作品原件，且受理后不再退还。

(四) 请各部门做好组织发动工作，充分调动广大师生参与活动的积极性和创造性，发挥学科专业优势，组织专业老师培训、指导，提高作品创作水平和质量。

六、作品报送及联系方式

(一) 参选微电影、微视频类作品需要报送无字幕版、无挂角版两个版本，以数据文件(U盘)报送，警示案例和相关文案、脚本以文档或ppt形式报送。

(二) 推荐作品按照分类，分别填写《作品报送一览表》(附件1、2，由选送单位填写)和《授权确认书》(附件3由创作单位或个人填写)后上报。

(三) 联系方式

学生工作部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科：安老师 2135027

- 附件1. 校园安全教育微电影、微视频作品报送一览表
- 2. 校园安全教育警示案例和相关文案、脚本作品报送一览表
- 3. 授权确认书

学生工作部

2023年4月17日

